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调查报告

JC 检 字(2019)第 011118 号

项目名称：崇州市新生产资料市场（二期）模具产业园项目

建设单位：成都九伟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目录

- 一、项目总体概况
- 二、调查范围、敏感目标、重点
- 三、验收执行标准
- 四、工程概况
- 五、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 六、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 七、环境影响调查
- 八、环境管理状况及调查
- 九、调查结果及建议

附表

“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图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3：项目总平面图

附件 4：项目现场采样图

附件

附件 1：崇州市发展和改革局《非政府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川投资备[51018416122301]4017 号, 2016 年 12 月 23 日）

附件 2：崇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关于成都九伟市场开发有限公司崇州市新生产资料市场（二期）模具产业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崇环建评[2017]109 号, 2017 年 3 月 6 号）

附件 3：成都九伟市场开发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附件 4：验收委托书

附件 5：工况证明

附件 6：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附件 7：公众意见调查表

附件 8：公参承诺函

一、项目总体概况

项目名称	崇州市新生产资料市场（二期）模具产业园项目				
建设单位	成都九伟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王伶俐	联系人		秦坤义	
联系电话	13980881901	传真	/	邮政编码	611730
建设地点	成都崇州经济开发区泗维路				
通讯地址	成都崇州经济开发区泗维路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改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划√）		行业类别 及代码	其他土木工程建 筑 E4729	
立项审批部门	崇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成都宁泮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时间	2017年2月	现场调查时间		2019年1月14-15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崇州市环境 保护局	文 号	崇环建评[2017]109号	时 间	2017年3月6日
环境保护设施 调查单位	成都九伟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万元）	7600	环保投资总概算 （万元）	51.5	比例	0.68%
实际总投资 （万元）	7600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51.5	比例	0.68%
建设项目 开工时间	2017年4月		工程竣工时间	2018年11月	
验收调查依据	1、《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 （国务院令 第682号，2017.7.16）；				

	<p>2、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11.20）；</p> <p>3、成都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贯彻落实〈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通知》（成环发[2018]8号，2018年1月3日）；</p> <p>4、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生态影响类》（HJ/T394-2007，2007年12月5日）；</p> <p>5、成都宁沅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成都九伟市场开发有限公司崇州市新生产资料市场（二期）模具产业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年2月）；</p> <p>6、崇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政府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川投资备[51018416122301]4017号，2016年12月23日）；</p> <p>7、原崇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成都九伟市场开发有限公司崇州市新生产资料市场（二期）模具产业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崇环建评[2017]109号，2017年3月6号）；</p> <p>8、项目验收监测委托书。</p>
<p>项目建设过程简述（项目立项～试运行）</p>	<p>成都九伟市场开发有限公司是一家在崇州注册的市场开发公司，具有较强的经济实力和丰富的从业经验，主要从事建材、装饰材料、五金、机电设备、劳保用品、钢材、有色金属销售。经调查，该公司于2009年12月在崇州市经济开发区泗维路投资7500万元实施了《崇州市生产资料市场建设(一期工程)项目》，并与2009年12月7日取得崇州市环保局的批复，批复文号为：崇环保建[2009]176号，其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A、B、C、D四个经营区，总建筑面积为39403m²，主要进行五金、机电、新旧钢材以及机械加工四个区域。</p> <p>为有效推进市场标准化建设、有力促进市场信息化建设，并有效降低企业运行成本，同时也为了实现企业进一步做大做强的需要，成都九伟市场开发有限公司经多方考虑，投资7600万元，在成都崇州经济开发区泗维路新征地71.7亩(7773.33m²)进行“崇州市新生产资料市场(二期)模具产业园项目”的建设。目前，崇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已为项目出具非政府投资项目备案的通知，川投资备</p>

[51018416122301]0417号，根据该备案及设计方案，主要建设内容为：总建筑面积53245.17m²，主要建设A、B、C、D、E、F、G、H共八栋标准厂房，引入从事机械模具加工生产、销售等企业使用。考虑到项目引入企业的类型绝大部分为微型企业，后期在具体实施方案报建过程中将部分单体面积较大的厂房进行拆分，并取消H号标准厂房。项目建成后仍然引入从事机械/模具加工生产、销售等企业使用。本项目备案文件中总建筑面积为53245.17m²，后于实施过程中，将建筑面积调整为52464.88m²，与原备案开发面积浮动在20%范围以内，并控制在规划范围以内，符合政策法规的相关要求。则本项目新建A1、A2、B1、B2、C1、C2、D1、D2、E、F、G栋（A1、A2、B1、B2合并为AB栋）为钢结构标准厂房，主要进行机械、模具加工生产、销售。

成都九伟市场开发有限公司于2017年2月委托成都宁沅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成都九伟市场开发有限公司崇州市新生产资料市场（二期）模具产业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原崇州市环境保护局于2017年3月6号以崇环建评[2017]109号文对该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2019年1月，成都九伟市场开发有限公司委托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我公司在接受委托后，由我公司有关技术人员进行了现场踏勘，根据项目验收监测相关标准要求，我公司于2019年1月14日-15日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监测及现场调查工作，根据现场监测结果和环境管理情况，并参考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编制了《成都九伟市场开发有限公司崇州市新生产资料市场（二期）模具产业园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二、调查范围、敏感目标、重点

调查范围	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范围详见表 2-1。					
	表 2-1 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范围					
	调查项目	调查范围				
	地表水	项目主要纳污水体为西河				
	环境空气	以施工场地为中心半径 2.5km 范围内				
	声环境	项目边界外围 200m 以内范围				
	水土流失	项目建设造成水土流失的施工点（面）				
调查重点	1、核查实际工程内容及方案设计变更情况； 2、环境敏感目标基本情况及变更情况； 3、实际工程内容及方案设计变更造成的环境影响的变化情况； 4、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文件中提出的主要环境影响； 5、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及其他环境保护规章制度执行情况； 6、环境保护设计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文件中提出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7、工程施工期间实际存在的环境问题； 8、环境保护工程投资情况。					
环境敏感目标	表 2-2 项目周边环境保护目标情况					
	环境要素	名称	性质	相对方位、距离	环境问题	保护等级
	地表水	西河	地表水	西侧，约 2.0km	施工期和运营期污水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I 类
	地下水	评价范围内地下水	/	/	/	《地下水质量标准》（GB14848-93）III 类标准
	生态环境	保护原来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	总部基地内	水土流失	以不增加土壤侵蚀为标准

三、验收执行标准

验收执行标准的选取原则：

1、验收执行标准：以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时采取的各种标准和《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批复的要求为依据；

2、验收参照标准：新颁布的国家或地方标准中规定的污染因子排放标准值以及环境质量标准值。

表 3-1 项目执行的环境质量标准

要素分类	标准名称	适用标准	标准限值		评价对象
			参数名称	浓度限值	
环境 质量 标准	GB3095-201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二级	SO ₂	年平均 500 μg/m ³	项目所在地 周边大气环境
				24 小时平均 150 μg/m ³	
				小时平均 60 μg/m ³	
			NO ₂	年平均 200 μg/m ³	
				24 小时平均 80 μg/m ³	
				小时平均 40 μg/m ³	
			PM ₁₀	/	
24 小时平均 150 μg/m ³					
小时平均 70 μg/m ³					
地表 水环境	GB383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III 类	pH	6~9	本项目最终 接纳水体 ——西河
			COD _{mn}	≤6mg/l	
			BOD ₅	≤1.0mg/l	
			NH ₃ -N	≤4mg/l	
			SS	≤70mg/l	
声环 境质 量	GB3096-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	3 类	等效声级	昼间：65dB (A)	区域声环境
				夜间：55dB (A)	

	地下水	GB-T14848-93 《地下水质量标准》	III 类	pH	6~9	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
				高锰酸钾指数	≤3.0	
				细菌总数	≤100	
				氟化物	≤1.0	
				总硬度	≤450	
				氨氮	≤0.2	
				硝酸盐氮	≤20	
				挥发酚	≤0.002	
				砷	≤0.05	
				Hg	≤0.001	
				Cd	≤0.01	
				Cr ⁶⁺	0.05	

表 3-2 项目应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要素分类	标准名称	使用类别	标准限值		评价对象
			参数名称	浓度限值	
废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排入 市政管网 (终端有 污水处理 厂)	pH	6~9	项目污水
			COD	≤500	
			总磷	≤8	
			氨氮	-	
			悬浮物	≤400	
			动植物油	≤100	
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二级排放 标准	颗粒物	120	周界外浓度 最高点：9.4
			SO ₂	550	周界外浓度 最高点：0.12
			NO ₂	240	周界外浓度 最高点：1.0
噪声	《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11)	-	等效连续声级 LeqdB (A)	昼间：70 夜间：55	施工期厂界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类标准	等效连续声级 LeqdB (A)	昼间：65 夜间：55	运营期噪声
固体 废弃 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 (GB15899-2001)	/	/	/	/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 (GB1859-2001)	/	/	/	/

		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年第36号“关于发布 （GB18599-2001） 等3项国家污染物 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	/	/	/	/
总 量 控 制	由于本项目为标准厂房建设项目，基地内拟入驻企业实施的具体项目尚未确定，因此，总量指标待具体项目确定后另行计算。本次评价不给出总量控制指标。					

四、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	崇州市新生产资料市场（二期）模具产业园项目			
项目地理位置	成都崇州经济开发区泗维路			
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				
<p>项目名称：崇州市新生产资料市场（二期）模具产业园项目；</p> <p>建设单位：成都九伟市场开发有限公司；</p> <p>建设地点：成都崇州经济开发区泗维路；</p> <p>建设性质：扩建；</p> <p>占地面积：71.7 亩（47773.33m²）；</p> <p>项目总投资：7600 万元。</p> <p>项目环评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见表 4-1：</p>				
表 4-1 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内容对照表				
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环境问题	备注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主体工程	A1 机械/模具加工 生产、销售区	1F, H=9.45m, 建筑面积 4613.66m ²	与环评一致	噪声、 洗手废水、 废气
	A2 机械/模具加工 生产、销售区	1F, H=9.45m, 建筑面积 4613.66m ²	与环评一致	
	B1 机械/模具加工 生产、销售区	1F, H=9.45m, 建筑面积 3401.68m ²	与环评一致	
	B2 机械/模具加工 生产、销售区	1F, H=9.45m, 建筑面积 3401.68m ²	与环评一致	
	C1 机械/模具加工 生产、销售区	1F, H=9.45m, 建筑面积 3401.68m ²	与环评一致	
	C2 机械/模具加工 生产、销售区	1F, H=9.45m, 建筑面积 3401.68m ²	与环评一致	
	D1 机械/模具加工 生产、销售区	1F, H=9.45m, 建筑面积 3616.0m ²	与环评一致	

	D2 机械/模具加工 生产、销售区	1F, H=9.45m, 建筑面积 3616.0m ²	与环评一致		
	E 机械/模具加工 生产、销售区	1F, H=9.45m, 建筑面积 3616.0m ²	与环评一致		
	F 机械/模具加工 生产、销售区	1F, H=9.45m, 建筑面积 18402.6m ²	与环评一致		
	G 机械/模具加工 生产、销售区	1F, H=9.45m, 建筑面积 3616.0m ²	与环评一致		
公辅 工程	供电系统	由园区市政供电系统共 计, 并挨地块东北角设置 一处 630KVA 的箱式变压 器	与环评一致	/	/
	给排水系统	与园区市政供排水管网 接管	与环评一致	/	/
办公 生活 设施	办公设施	利用一期已有的办公设 施, 总建筑面积 420m ²	与环评一致	生活 废水	/
	门卫室	1 处, 位于项目西北侧, 临晨曦大道一侧, 建筑面 积约为 18m ² , 负责车辆及 人员的出入管理	与环评一致		/
仓运 输及 其他	道路	产业园内道路采用水泥 路面	与环评一致	汽车 尾气	/
	停车场	利用一期工程位于地块 西北侧和东北侧已建的 停车场	与环评一致		/
环保 工程	污水预处理池	1 个, 钢筋混凝土结构, 位于园区东南侧, 有效容 积为 60m ³	与环评一致	/	/
	绿化工程	整个园区绿化率 6.58%,	与环评一致	/	/

		绿地面积 3380m ²		
--	--	-------------------------	--	--

原辅材料及能耗

本项目原辅材料及能耗与环评设计对照见表 4-2。

表 4-2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耗与环评设计对照表

序号	名称	年耗量 (t)	实际用量 (t)	来源	备注
1	铝材	一定量	一定量	外购	由各租赁企业外购
2	钢材	一定量	一定量	外购	
3	乳化液	一定量	一定量	外购	
4	包装材料 (泡沫塑料等)	一定量	一定量	外购	
5	机油	一定量	一定量	外购	
6	润滑油	一定量	一定量	外购	

主要工艺设备

项目运营期主要从事机械/模具加工产生、销售，其主要切割类设备、铣型类设备、打孔类设备、抛光类设备、砂光类设备、喷涂类设备、车铣磨钻锯设备、焊接设备等。

公用工程就辅助设施

1、给水工程

本项目水源为园区给水系统统一提供，围绕厂房铺设给水管网。

本项目运营期拟主要进行机械/模具加工生产、销售等生产经营活动，生产过程中可能用水环节主要为喷涂用水、工人洗手废水等。对产生的生产废水的企业，环评要求企业应根据水质对产生的废水进行预处理，处理后废水水质必须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限值的要求后方能进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2、排水工程

本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的排水系统，雨水经厂区内的雨水管网收集后接入市政雨水收纳系统。另外，由于项目绿化用水和未预见用水均经蒸发等损耗，不会进入园区污水处理系统，因此，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按照设计，项目营运期产生的生活污水经配套的污水预处理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崇州市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最后排入西河。经调查，项目周围雨污管网及崇州市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

根据实际调查，本项目无食堂和倒班宿舍，且其产业园区的定位为机械/模具加工，其中生产过程中几乎不用生产用水，因此，项目建成后排水只要有生活污水和雨水，无生产废水。排水采用雨污分流的形式排放。

1、员工生活污水经园区污水预处理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崇州市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西河。

2、项目在生产车间内预留了生产废水处理设施位置，对企业产生的生产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达标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崇州市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进入西河。

3、水平衡

以下水平衡图仅为项目园区管理工作及工作人员用水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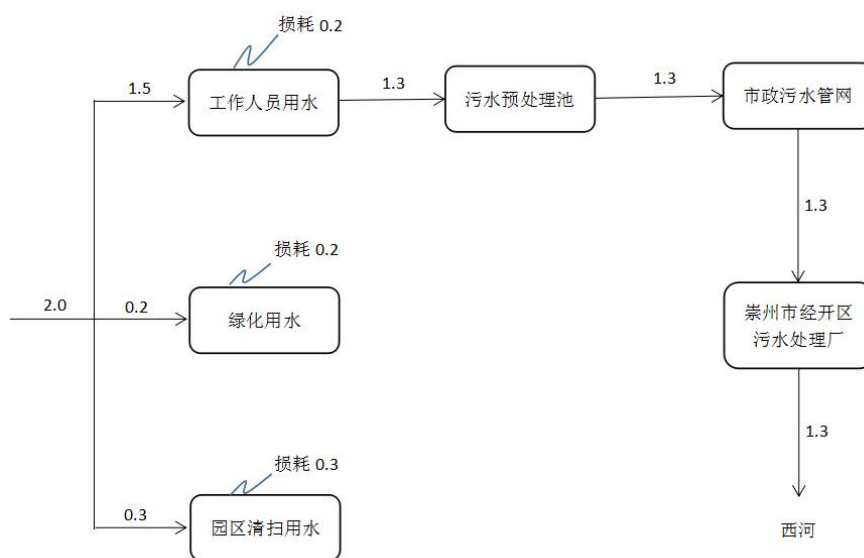


图 4-1 本项目水量平衡图（单位 m³/d）

3、电力工程

本项目供电由园区电网引入供给，工程主要用电负荷为工艺生产设备用电、生命安全和通讯设备用电、办公用电和生产辅助用电等。项目场地东北角设置箱式变电站

1 座。

4、燃气工程

由自市政天然气网供气，供生产使用。

5、消防设施

(1) 项目沿基地设置了环形的消防车道，车道宽 4.6 米，满足院内的消防要求。

(2) 选用系统消防用水量 20L/s，每根竖管最小流量按 10L/s 计，每支水枪最小流量 5L/s 计，消防竖管管径选用 DN100，横干管采用 DN100。

各生产车间、库房均按轻危险级配置相应数量的手提式干粉灭火器(3Kg/具)。

项目劳动定员与生产制度

项目现有员工 20 人，实行昼间一班 8 小时工作制，全年工作天数约 300 天。

实际工程量及工程建设变化情况

根据本项目立项及设计文件,项目总用地面积 477.33m²,共建设 A1、A2、B1、B2、C1、C2、D1、D2、E、F、G 共 11 栋钢结构标准厂房,总建筑面积为 52464.88m² (其中双层钢结构生产、经营用房 36629.99m²,单层钢结构生产经营用房 15834.89m²,建筑基地面积 34540.03m²;道路系统面积 15440 m²;绿地面积 3380m²。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于实际建设情况对比如表 4-3 所示,项目平面布置见附图 3。

表 4-3 项目主要技术指标对照表

序号	名称	环评及批复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变化情况	
1	总用地面积	4773.33m ²	与环评一致	/	
2	总建筑面积	52464.88m ²	与环评一致	/	
3	其中	A1 机械/模具加工生产、销售区	4613.66m ²	与环评一致	实际建设中将 A1、A2、B1、B2 合并为 AB 栋
		A2 机械/模具加工生产、销售区	4613.66m ²	与环评一致	
		B1 机械/模具加工生产、销售区	3401.68m ²	与环评一致	
		B2 机械/模具加工生产、销售区	3401.68m ²	与环评一致	
		C1 机械/模具加工生产、销售区	3401.68m ²	与环评一致	/
		C2 机械/模具加工生产、销售区	3401.68m ²	与环评一致	/
		D1 机械/模具加工生产、销售区	3616.0m ²	与环评一致	/
		D2 机械/模具加工生产、销售区	3616.0m ²	与环评一致	/
		E 机械/模具加工生产、销售区	3616.0m ²	与环评一致	/

	F 机械/模具加工生产、 销售区	18402.6m ²	与环评一致	/
	G 机械/模具加工生产、 销售区	3616.0m ²	与环评一致	/
4	基地面积	27850.02m ²	与环评一致	/
5	建筑密度	53.08m ²	与环评一致	/
6	建筑高度	9.45m ²	与环评一致	/
7	容积率	1.06m ²	与环评一致	/
8	绿化面积	3380m ²	与环评一致	/
9	绿化率	6.58m ²	与环评一致	/
10	道路铺底面积	21162.66m ²	与环评一致	/
11	本项目工程产生类别为戊类，结构安全为二级，主体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 50 年。厂房为钢结构车间，结构采用门式钢结构体系，耐火等级为二级，建筑抗震设防类别为丙类，抗震等级为四级，抗震设防烈度为 7 度；所在场地设计地震分组为第三组，场地类别为 II 类，地基基础设计等级为丙级。		与环评一致	/

由上表可知，项目实际运行过程中主要变更如下：

- 1、实际建设中将 A1、A2、B1、B2 合并为 AB 栋，其不属于重大变更。

项目外环境关系和平面布置图

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外环境关系为：

北侧：项目厂界北面为宽约 40m 的晨曦大道南段，路对面为主体工程已建的普洛斯物流园区，主要为仓储业务；

西侧：项目厂界西面自北向南依次紧邻成都前锋风尚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燃气灶、热水器等生产）、四川晨龙航天电器设备有限公司（全自动环保型高效节能无功补偿装置生产）、成都意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专用数控机床、汽车精密零件、五金件的研究、制造）；

南侧：项目厂界南面隔宽约 16m 的泗维路为南平铝业（成都）有限公司（生产高精

复合铝合金型材):东南侧约 30m 处为一处 110kV 变电站;另外,项目用地红线外约 2m 处为一处 10kV 高压线。

东侧:项目厂界东面紧邻已建的一期工程,主要从事五金、机电、新旧钢材以及机械加工行业;另外,项目东南角为一处变电站。

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工程环境保护投资明细

根据核算本项目投入的环保投资以及环评中的环保投资对比见表 4-4。

表 4-4 环保措施及投资一览表

项目	环保建设规模	投资金额(万元)		备注	
		环评	实际		
施 工 期	声环境保护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合理布置施工平面图,加强管理等	/	/	由成都九伟市场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实施
	水环境保护	利用一期工程已建的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	/	
	抑尘控制	1、料场设棚、运输加盖篷布,场界四周设置围墙 2、施工场地洒水抑尘、车厢密封等,临时废弃建材堆场应以毡布覆盖	5.0	5.0	
运 营 期	废水治理	雨、污水管网铺设(与市政雨、污水管网相接)	20.0	20.0	
		生活污水预处理池 1 座,有效容积不低于 60m ³	6.0	6.0	
		隔油池、生产废水治理(应保证有相应处理位置及面积)	/	/	由有废水生产企业建设
	废气治理	工业企业废气治理(必须达标排放)	/	/	进入企业建设
		焊接烟尘净化器,有机废气和粉	/	/	

		尘处理装置			
噪声治理		厂房选用隔声材料	5.0	5.0	由成都九伟市场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实施
		设备基础减振、隔声、降噪措施及日常维护	/	/	进入企业建设
固体废弃物处置		1、办公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工业一般固废存放在各企业内部，并设置专门的堆放点，分类收集、分类存放，并对存放点做硬化处理 3、各企业应设置专业的危废临时贮存场所，并应做好相应的防渗防漏措施，设置明显标志，分类收集、并及时妥善清运危废。危废送有资质单位处理 4、食堂餐厨及隔油池污油因委托环保、卫生部门授权的专业单位进行收集处理	/	/	进入企业建设
绿化		绿化面积 3380m ²	8.5	8.5	由成都九伟市场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实施
环境监测及管理		委托环保部门开展监测工作，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4.0	4.0	进入企业建设
含固废治理投资			3.0	3.0	/
合计			51.5	51.5	/
由上表可知，实际环保投资与原环评中总环保投资一致。					

与项目有关的生态破坏和污染物排放、主要环境问题

生态影响：本项目作为开发建设项目，主要生态影响为发生在施工准备阶段和土建期间的水土流失，包括场地平整、基础施工、回填土方临时堆放及回填施工等，造成地表开挖、扰动，可能造成水土流失。

施工期污染物排放：

1、大气污染

本项目使用商品混凝土，施工过程中不设施工营地，因此，施工期废气主要来源于土建施工时产生的扬尘、施工机械运行产生的无组织排放的废气以及室内外装修产生的油漆废气，其中以施工扬尘对空气环境质量影响最大。

2、施工噪声

施工期产生的噪声具有阶段性、临时性和不固定性。根据本工程的特点，施工期主要噪声源来自施工中挖掘机、搅拌机、振捣机、起重机、电锯等。

3、施工废水

施工期的废水排放主要来自于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及施工废水。

4、固体废物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基础开挖土方、建筑垃圾、装修垃圾和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5、水土流失

施工过程中，场内临时堆放弃土因结构松散，降雨时会造成少量水土流失。

6、社会环境

项目施工期间，由于使用大量施工运输车辆，在一定时间段可能引起周围或临路交通拥挤或堵塞。

运营期污染物排放：

1、废气

根据项目定位及配套设施等具体功能，其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包括：机动车尾气、道路运输扬尘以及租赁企业有可能产生的焊接烟尘、打磨产生的金属粉尘等。

2、废水

项目建成后排水只要有生活污水和雨水，无生产废水。排水采用雨污分流的形式排放。

3、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自于切制类设备、铣型类设备、打孔类设备、抛光类设备、光类设备、喷漆类设备、车铣磨钻锯设备、焊接设备等生产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风机、空压机等辅助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

4、固体废弃物

项目固废主要为一般工业固废（废边角料、废金属屑、废焊渣等）和危险废物（废乳化液、废机油、废冷却液等）以及生活垃圾、预处理池污泥等。

环保措施：

1、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

废气：根据调查，对项目施工现货仓架设 1.8~2.5m 高墙，封闭施工现场，施工单位文明施工，定期对地面洒水，及时的清理路面的渣土，并对施工过程中使用的水泥、石灰、沙石等易起尘的建筑材料应设置围栏等措施储存。现场施工期间，运输车辆均设置了加盖封闭运输，使得运输过程中尘土洒落得到有效防止；保持工程车辆整洁，防止渣土撒漏，并对离开施工面的车辆进行清洗，禁止带泥上路。项目施工采用使用商品混凝土，避免了袋装水泥运输、拆卸过程产生粉尘。

废水：

项目施工期生活污水可以利用期工程已建的预处理池处理后通过位于北侧晨曦大道上的市政污水管网排至崇州市经开区污水处理厂进行最终处理，严禁不经处理直接外排。

项目方在施工中购买商品混凝土，因此，施工废水主要来自机械和车辆冲洗废水以及构件与建筑材料的保潮、墙体浸润等。项目方在厂区内设置临时沉砂池，经沉淀处理后回用或施工期间洒水抑尘，多余的经沉淀后外排周边道路上已建雨水管网，禁止未经达标处理直接排放，池底泥沙作为固废。

噪声：

项目建设对施工时间已作合理安排，合理设计施工总平面图，合理安排施工工序；现场闲置的机械设备及时关闭或者减速；一切动力机械设备经常检修，特别是那些会因为部件松动而产生噪声的机械，以及那些降噪部件容易损坏而导致强噪声产生的机械设备；最大限度的减低人为噪音。

固废：

项目均为多层建筑，产生的少量弃土用于场地平整、绿道和绿化回填；施工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外委建筑垃圾清运公司统一处理；装修垃圾用编制袋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生活垃圾经垃圾袋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水土流失：

项目方在厂界周边建立临时围墙，尽量减少堆土的堆放坡度和堆放时间，及时夯实回填土，施工道路硬化，在施工场地间排水沟，防治雨水冲刷场地，并在排水沟出口设置沉淀池，雨水澄清后在外排。

社会环境：

在项目施工期间，由于使用大量施工运输车辆，在一定时间段可能引起周围或临近路段交通拥挤或堵塞，故项目在施工期，建设单位通过加强保护。

2、运营期污染防治措施

废水：本项目无食堂和倒班宿舍，排水仅为生活污水和雨水，无生产废水。排水采用雨污分流的形式排放；生活污水经园区污水预处理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崇州市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西河。入驻企业产生的生产废水经自行处理达标后排入园区污水预处理池。

废气：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包括机动车尾气、道路运输扬尘以及租赁企业有可能产生的焊接烟尘、打磨产生的金属粉尘等。1）汽车尾气通过加强管理减小对外环境的影响；2）运输扬尘通过在运行期间应加强理，路面的泥沙等应及时清扫，并适时对园区内的路面进行洒水降尘；3）入驻企业产生的其他废气由入驻企业办理相关的环保手续。

噪声：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自于园区入驻企业的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通过加强对入驻企业的管理，对园区声源进行合理布局，减小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固废：项目固废主要为一般工业固废（废边角余料、废金属屑、废焊渣等）和危险废物（废乳化液、废机油、废冷却液等）以及生活垃圾、预处理池污泥等。

一般固废：1）生活垃圾暂存于厂区内垃圾桶内，由园区环卫部门统一处置；2）预处理池污泥经清掏后由环卫部门处理；3）一般工业固废（废边角余料、废金属屑、废焊渣等）由入驻企业自行妥善处理；

危险废物（废乳化液、废机油、废冷却液等）：由入驻企业自行交由有资质单位

进行统一处置。

五、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与建议

1、结论

（1）项目基本情况

崇州市新生产资料市场(二期)模具产业园项目是由成都九伟市场开发有限公司在成都崇州经济开发区泗维路实施的扩建项目，该项目总用地面积 71.7 亩，共建设 A1、A2、B1、B2、C1、C2、D1 D2、E、F、G 共 11 栋钢结构标准厂房，总建筑面积为 52464.88m²，共分两期进行建设，其中第一期为 D1、D2、E、F 钢结构标准厂房，第二期为 A1、A2、B1、B2、C1、C2、G 栋钢结构标准厂房，其建成后仍然引入从事机械模具加工生产、销售等企业使用。本次评价为其中一期、二期工程。项目总投资 7600 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

本项目一期工程计划于 2017 年 2 月开工，2018 年 12 月建设完成，二期工程需根据一期工程投入运行后的招商引资情况适时开工建设，整个项目总工期为 36 个月，根据现场调查，目前，项目正处于前期准备阶段。

（2）评价结论

①环境空气

项目区域环境空气中主要污染物 SO₂、NO₂、PM₁₀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②声学环境

根据实地监测，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噪声级测值远低于《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2008) 2 类标准限值要求，总体看，该区域声学环境质量好。

③水环境

由监测结果可知，作为受纳水体的西河，所监测断面的所有监测指标均小于 1，西河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 类水域标准限值，西河水质较好。

（3）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①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废气：施工期粉尘和道路扬尘对施工场地周边地区有一定不利影响，这些不利影响是偶然的、短暂的、局部的，也是施工中不可避免的，由于建筑粉尘及扬尘沉降较

快,只要采取有效措施并加强管管理,则其影响范围一般局限于施工场地的周围地带,并将随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施工中施工机械排放的燃油废气、专修阶段的油漆废气及施工场地食堂油烟等产生量均较小,对周围环境影响也很小。

噪声:工程施工所产生的噪声对 50m 以外范围的白天影响较轻,夜间影响较重,项目周边目前均为待建空地,项目在采取了合理的施工组织方式后,施工期场界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2011)标准的要求,实现达标排放。

废水:施工期废水主要有施工废水和生活污水,以上污水如未经处理直接排放,将对受纳水体造成污染影响,若按照项目方已采取的措施,针对性的采用修筑沉淀池和利用一期已建的预处理池处理生活污水的方法进行治理,施工废水不直接外排,则可避免施工废水对受纳水体的影响。

固体废物:施工期将产生弃土、一定数量报废的建筑材料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这些固体废物按照要求分类集中堆放,及时委托建筑垃圾管理部门和环卫部门,清运到指定的地点,将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影响。

生态环境:项目施工过程中除对区域绿地、城市景观和大气中颗粒物浓度有不利影响外,对其他几项城市生态环境评价指标均无不利影响,故项目施工期对区域城市生态环境影响较小。采取合理有效的防治或减缓措施后,可避免上述不利影响。

②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废气:项目运营期的废气污染源主要是机动车尾气、道路运输扬尘以及租赁企业有可能产生的焊接烟尘、打磨产生的金属粉尘等。对于汽车尾气,评价认为园区内的车辆均为经过年审合格的车辆,其行驶车辆使用的汽柴油也为符合国家要求的,因此,园区内的汽连尾气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运输扬尘通过在运行期间加强管理,路面的泥沙等点及时清扫,并适时对园区内的路面进行洒水降尘,避免产生明显的运输扬尘;对于焊接烟尘,则需设置可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处理后排放;对于有可能产生的喷涂废气按照相关规范和要求设置合理的粉尘和有机废气收集、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

噪声:项目生产噪声主要来车间内各种设备运行时的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生产时间以及将高产噪设备安装在密闭的房间内等隔声降噪措施后,项目厂界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的限制要求。废水:运营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项目营运期产生的生活污水经配套

的预处理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再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崇州市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后排入受纳水体西河，对城市排水系统和受纳水体影响较轻。

固体废物：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生活垃圾（办公生活垃圾、预理池污泥）。对于产生的生活垃圾经袋装统一收集后，再由工业区环卫部门每天统一清处理；废边角料、废金属屑、废焊渣等一般工业固废由废品回收公司统一回收综合利用；乳化液、废冷却液、废机油、废润滑油等危险废物均需送有危废处理资质单位处理；经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

地下水环境影响：为了尽量减轻对地下水的污染，对于拟引入企业提出以下要求：重点防渗区应地面硬化，并进行防腐、防渗处理；废水预处理池底、侧面均采用防渗、防腐处理；废水输送全部采用管道输送，并进行定期检查，确保消除跑、冒、滴、漏现象发生；对危废暂存间进行防雨、防渗、防腐“三防”处理。在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项目对地下水基本不会造成明显影响。

（4）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作为崇州市新生产资料市场（二期）模具产业园项目建设，属于标准厂房项目建设，根据 2011 年 3 月 27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 9 号文《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和 2013 年 2 月 16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 21 号文《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修正）》有关政策规定，本项目不属于其中规定的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另根据国务院《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国发[2005]40 号），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相关法律和政策，属允许类建设项目。崇州市发展和改革局以“川投资备[51018416122301]0417 号”文准予以备案，允许项目建设。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5）项目规划符合性

本项目选址于崇州经济开发区泗维路，根据《崇州市城市总体规划图》，该项目所处区域位于成都崇州经济开发区，用地属工业用地；项目用地已取得崇州市国土资源局颁发的国有土地使用证，崇国用(2015)第 1543 号，明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另外，本项目作为模具产业园建设项目，其建成后主要租赁给从事机械加工和模具加

工、销售的企业使用，不属于园区鼓励类、禁止类行业类别，属于允许类，同时本项目采用国内先进生产工艺、设备，体现了清洁生产的思想，符合园区清洁生产门槛。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在成都崇州经济开发区规划相符。

（6）达标排放分析结论

根据机械加工和模具加工行业的特点，本项目在按照环评要求对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弃物进行治理后，废气、废水和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弃物可得到合理处置，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经济技术可行。

（7）总量控制

由于本项目为标准厂房建设项目，基地内拟入驻企业实施的具体项目尚未确定，因此，总量指标待具体项目确定后另行计算。本次评价不给出总量控制指标。

（8）环境风险分析结论

项目存在火灾事故和柴油泄露风险，只要加强管理，建立健全相应的的防范应急措施，在设计、施工、管理及运行中认真落实工程拟采取的安全措施及评价所提出的安全设施和安全对策后，上述风险事故隐患可降至最低，因此，从环境风险角度分析，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9）项目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拟建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选址符合《崇州市城市总体规划图》等相关规划的要求；项目在施工期和运营期产生的污染物在采取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以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以控制在国家有关标准和要求的允许范围以内，因此，项目在贯彻落实本环境影响报告表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确保各项目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项目在成都崇州经济开发区泗维路建设从环境角度而言是可行的。

（10）要求

①建设期间，将清洁生产措施落到实处。施工期间，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减少环境污染。为尽可能减少施工噪声、扬尘、废水等对环境的负面影响，建设单位应监督承建单位将施工期的清洁生产措施落到实处，每日定期对施工场地进行喷淋，保证施工环境和周边的环境空气不因本项目施工产生明显影响。

②项目引入企业在建设前应向当地环保局另行申报，根据相关要求另行环评。

③本项目必须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④工程竣工后，必须向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申请竣工验收，经验收合格后，由环境

保护主管部门批准同意，方可投产运行。

原崇州市环境保护局审查批复（崇环建评[2017]109号）

（1）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崇州经开区总体规划，在全面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得到减缓和控制。我局同意你公司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2）按照《崇州市发展和改革局非政府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川投资备[51018416122301]0417号）确认的内容进行建设。项目总建筑面积为524646.88m²，总投资为76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1.5万元。项目建设主要内容：

①主体建设为：新建机械、模具加工生产、销售区11栋钢结构标准化厂房。其中，A1、A2两栋为1F，建筑面积4613.66m²/栋；B1、B2、C1、C2四栋为1F，建筑面积3401.68m²/栋；D1、D2两栋为1F，建筑面积3616m²/栋；F栋为2F，建筑面积18402.6m²；G栋为2F，建筑面积3616m²。

②配套设施建设为：办公室、停车场、供水、供电等设施。

③污染处理设施建设为：生活废水预处理池1个（60m³）等。

（3）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机制。

（4）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要求

①严格按照《成都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条例》（成人发[2016]38号）、《成都市城市市场尘污免开治管理暂行规定》（成都市人民政府第86号令）和《成都市人民政府办公厅特发市城管局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扬尘的治理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成办函[2008]19号）中相关要求，在施工建设中做到规范管理，文明施工，全面执行建设工地现场管理“六必须”、“六不准”要求。施工场地裸土进行覆盖，清运土方渣土应使用集装箱式全密闭运输车辆，车辆出场应冲洗，有效防治施工扬尘污染。若出现重污染天气时，应严格执行《崇州市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规定。

②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高噪声机械设备应远离环境敏感点，施工场周围设置临时声屏障，确保工程边界噪声达标；夜间禁止施工，防止施工噪声影响周边群众的学习、工作、生活。

③施工期产生的弃渣堆放场应采取集中收集，严格落实防扬尘、防流失、防渗漏

的“三防”措施，分类存放，妥善处置。装修施工产生的废漆料、废油漆包装桶等危险废弃物，采取集中收集，严格落实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的“三防”措施，规范暂存，设置规范的标牌、标识，实行专人管理和“五联单”制度，定期交由具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严禁在施工场地内使用燃煤和焚烧各类固体废弃物。

④施工废水经隔油处理和沉淀后的上清液收集回用，不外排；施工生活污水经污水预处理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通过市政管网进入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入西河。

⑤保护生态环境，施工中须采取有效的水土防治措施，禁止施工弃渣和废水进入河流水体。避免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项目建设结束后，做好施工场地的恢复工作。要对植被进行恢复或重建。基础降水，如发现地下水超标。应立即报告，并按要求进行处置修复。

(5) 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要求。具体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①严格废水设施建设。项目区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配套建设项目二期一座60m³的生活污水预处理池；配量建设独立的废水收集管网并与经开区污水管网联通。

②严格落实废气处理设施建设。预留食堂油烟专用烟道。

③加强固体废弃物收集、暂存设施建设。合理设置生活垃圾收集房。

④严格环境污染风险防范设施建设。须做好污水处理设施等重点区域的防渗措施。防止事故泄漏污染地下水。

⑤严格落实报告中提出的其他环保措施及要求。

(6) 项目二期禁止引入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和成都崇州经开区规划禁止引入行业、项目；拟引入项目不得设置熔炼、酸洗，磷化、电镀、电泳、阳极氧化等金属表面处理工序；引入的具体项目须按要求另行环评，待环评报告通过环保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工建设。

(7) 项目主体工程和环保设施竣工后，必须按规定程序申请环境保护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投入使用。不则，将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予以处罚。

(8) 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生态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更的，必须重新报批。

六、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阶段	污染物名称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查批复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施工期	噪声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高噪声机械设备应远离环境敏感点，施工场周围设置临时声屏障，确保工程边界噪声达标；夜间禁止施工，防止施工噪声影响周边群众的学习、工作、生活	已落实	施工期已完成，对环境的影响已消除
	固废	施工期产生的弃渣堆放场应采取集中收集，严格落实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的“三防”措施，分类存放，妥善处置。装修施工产生的废漆料、废油漆包装桶等危险废弃物，采取集中收集，严格落实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的“三防”措施，规范暂存，设置规范的标牌、标识，实行专人管理和“五联单”制度，定期交由具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严禁在施工场地内使用燃煤和焚烧各类固体废弃物	已落实	施工期已完成，对环境的影响已消除
	废水	施工废水经隔油处理和沉淀后的上清液收集回用，不外排；施工生活污水经污水预处理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通过市政管网进入经开	已落实	施工期已完成，对环境的影响已消除

		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入西河		
	生态	护生态环境，施工中须采取有效的水土防治措施，禁止施工弃渣和废水进入河流水体。避免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项目建设结束后，做好施工场地的恢复工作。要对植被进行恢复或重建。基础降水，如发现地下水超标。应立即报告，并按要求进行处置修复	已落实	对大气环境质量无明显影响
营运期	废水	严格废水设施建设。项目区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配套建设项目二期一座 60m ³ 的生活污水预处理池；配量建设独立的废水收集管网并与经开区污水管网联通	已落实	项目区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配套建设项目二期一座 60m ³ 的生活污水预处理池；配量建设独立的废水收集管网并与经开区污水管网联通
	废气	严格落实废气处理设施建设。预留食堂油烟专用烟道	无	本项目不设食堂和住宿，故未预留食堂油烟专用烟道
	固废	加强固体废弃物收集、暂存设施建设。合理设置生活垃圾收集房	已落实	项目建立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并建设生活垃圾收集房，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一般工业固废和工业危废由入驻企业

				自行妥善处理
	地下水	严格环境污染风险防范设施建设。须做好污水处理设施等重点区域的防渗措施。防止事故泄漏污染地下水。	已落实	项目厂区内做好了地面硬化和一般防渗处理,污水预处理池做好了重点防渗等处理措施

七、环境影响调查

施 工 期	施工期废水	<p>施工期间，建设单位采取了有效的防治水体污染的措施，项目建设期间对地表水环境的影响不明显；现场调查结果表明，施工过程中未出现污废水污染周边地表水的情况发生。现施工期已完成，对环境的影响已消除。</p>
	施工噪声	<p>工程施工期间对周边声环境有一定的影响，但随着工程的结束，影响随之消失。</p>
	施工扬尘	<p>项目为减少施工期扬尘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施工场进行了各施工扬尘采取防治措施，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现施工期已完成，对环境的影响已消除。</p>
	施工固废	<p>项目产生的少量弃土用于场地平整、绿道和绿化回填；施工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外委建筑垃圾清运公司统一处理；装修垃圾用编制袋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生活垃圾经垃圾袋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现施工期已完成，对环境的影响已消除。</p>
	生态	<p>施工期设置了导排水沟等措施，减少水土流失，通过生态措施处理后，施工期对生态环境影响不大。现施工期已完成，对环境的影响已消除。</p>
营 运 期	废水	<p>项目区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配套建设项目二期一座 60m³ 的生活污水预处理池；配量建设独立的废水收集管网并与经开区污水管网联通。</p>
	废气	<p>本项目不设食堂和住宿，故未预留食堂油烟专用烟道；项目营运期产生汽车尾气通过加强管理减小对外环境的影响，运输扬尘通过在运行期间应加强理，路面的泥沙等应及时清扫，并适时对园</p>

		区内的路面进行洒水降尘,入驻企业产生的其他废气由入驻企业办理相关的环保手续。
	固废	项目建立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并建设生活垃圾收集房,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一般工业固废和工业危废由入驻企业自行妥善处理。
	地下水	项目厂区内做好了地面硬化和一般防渗处理,污水预处理池做好了重点防渗等处理措施。

八、环境管理状况及调查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施工期和运营期）

根据调查，项目工程施工期专门设置施工环境管理部门，对施工期环境进行管理。成都九伟市场开发有限公司制定了《成都九伟市场开发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将环保工作纳入公司日常管理服务工作中，对环保设施建立了定期检查、维护制度，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成都九伟市场开发有限公司崇州市新生产资料市场（二期）模具产业园项目环保档案及环保资料交由物业管理办公室统一管理。在建设过程中认真贯彻落实《成都九伟市场开发有限公司崇州市新生产资料市场（二期）模具产业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环保措施。其环境管理职责如下：

（1）严格执行国家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加强环保设施(备)管理。本次工程项目在施工及运营过程中已落实环评中三同时制度要求；并采取各项适宜的环保设施(备)维修和保养措施，防止环境污染。

（2）推行清洁生产，执行污染物总量控制。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污染物的排放量小，满足清洁生产的要求。

（3）制订环保岗位责任制，加强环境管理人员和企业员工环保教育。教育和鼓励全体员工树立环保意识，为企业环境管理献计献策。

（4）建立环保资料档案，及时处理污染事故；同时应积极配合当地环保部门对入职企业发生意外污染或进行处理，防止污染扩散，影响区域生态环境。

环境监测能力建设情况

由于本项目属于非污染类建设项目，本工程没有设置环境监测机构。项目的日常检测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环境影响报告中提到的监测计划及其落实情况

无。

九、调查结果及建议

1、结论

成都九伟市场开发有限公司是一家在崇州注册的市场开发公司，具有较强的经济实力和丰富的从业经验，主要从事建材、装饰材料、五金、机电设备、劳保用品、钢材、有色金属销售。投资 7600 万元，在成都崇州经济开发区泗维路新征地 71.7 亩（7773.33m²）建设了“崇州市新生产资料市场(二期)模具产业园项目”，项目建设 A1、A2、B1、B2、C1、C2、D1、D2、E、F、G 栋（A1、A2、B1、B2 合并为 AB 栋）为钢结构标准厂房，主要进行机械、模具加工生产、销售。我公司受委托对本项目环保基础设施进行调查，对照有关管理部门批复文件及相关技术标准，作如下验收结论：

（1）废水

施工期废水经隔油处理和沉淀后的上清液收集回用，不外排；施工生活污水经污水预处理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进入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入西河。

营运期间，本项目无食堂和倒班宿舍，排水仅为生活污水和雨水，无生产废水。排水采用雨污分流的形式排放；生活污水经园区污水预处理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崇州市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西河。入驻企业产生的生产废水经自行处理达标后排入园区污水预处理池。

（2）废气

施工期间，对裸土进行覆盖，清运土方渣土应使用集装箱式全密闭运输车辆，车辆出场应冲洗，有效防治施工扬尘污染。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气主要包括机动车尾气、道路运输扬尘以及租赁企业有可能产生的焊接烟尘、打磨产生的金属粉尘等。1) 汽车尾气通过加强管理减小对外环境的影响；2) 运输扬尘通过在运行期间应加强理，路面的泥沙等应及时清扫，并适时对园区内的路面进行洒水降尘；3) 入驻企业产生的其他废气由入驻企业办理相关的环保手续。

（3）噪声

施工期过程中做好了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在施工场界周围设置临时围挡，定期对施工设备进行保养等。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自于园区入驻企业的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通过加强对入驻企业的管理，对园区声源进行合理布局，减小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4）固废

施工期间，产生的弃渣堆放场应采取集中收集，严格落实了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的“三防”措施，分类存放，妥善处置。

营运期间，项目固废主要为一般工业固废（废边角余料、废金属屑、废焊渣等）和危险废物（废乳化液、废机油、废冷却液等）以及生活垃圾、预处理池污泥等。1）生活垃圾暂存于厂区内垃圾桶内，由园区环卫部门统一处置；2）预处理池污泥经清掏后由环卫部门处理；3）一般工业固废（废边角余料、废金属屑、废焊渣等）由入驻企业自行妥善处理；危险废物（废乳化液、废机油、废冷却液等）：由入驻企业自行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统一处置。

（5）生态

验收调查期间，度周围居民进行了走访和询问，调查结果表明，项目施工期设置了围栏，严格控制了施工范围；施工场地等均设置在施工红线范围内。项目完工后，一堆项目进行了平整，临时占地也进行了迹地恢复；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弃渣妥善处置，现场无遗留问题。

（6）公众参与

项目竣工验收调查期间，共发放 30 份公众意见调查表，收回 30 份，有效调查表 30 份。经统计 100%的调查者表示对本工程环保工作表示满意或较满意。

综上所述，项目废水、噪声、废气排放以及固废处置情况满足环保相关标准要求，对环境影响较小。固体废物加强管理，得到妥善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运营期间该项目基本执行了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可行。基本落实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施工期对周边环境没有造成的影响。项目建成后生态恢复较好，无水土流失现象。项目营运期间环保管理制度健全，建设及运行期间环保档案资料基本齐全。建议通过验收。

2、建议

（1）加强对入驻企业的环境管理，要求并监督各种环保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确保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崇州市新生产资料市场（二期）模具产业园项目						建设地点					
	建设单位	成都九伟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邮编	611730	联系电话	13980881901		
	行业类别	其他土木工程建筑 E4729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18年11月			
	设计生产能力	/						实际生产能力	/				
	投资总概算(万元)	76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1.5万元	所占比例%	0.68%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实际总投资(万元)	7600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1.5万元	所占比例%	0.68%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评审批部门	崇州市环境保护局		批准文号	崇环建评[2017]109号	批准日期	2017年3月6号	环评单位	成都宁沅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日期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日期	/						
	废水治理(万元)	26.0	废气治理(万元)	5.0	噪声治理(万元)	5.0	固废治理(万元)	3.0	绿化及生态(万元)	8.5	其它(万元)	4.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污染物 排放达 标与总 量控制 (工业 建设项 目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 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 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 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 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 “以新带老” 削减量(8)	全厂实际 排放总量 (9)	区域平衡替代 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水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动植物油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TP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 (+)表示增加, (-)表示减少。2、(12) = (6) - (8) - (11), (9) = (4) - (5) - (8) - (11) + (1)。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